

复习重点内容：更改与撤销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
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452/2021_2022__E5_A4_8D_E4_B9_A0_E9_87_8D_E7_c30_452005.htm 更改与撤销 一、更改 1、检验检疫机构尚未实施检验检疫，品名更改后与原报检不是同一种商品的，不能更改。 2、检验检疫机构已实施检验检疫但尚未出具证单，品名、数/重量、检验检疫要求、包装等重要项目更改后与原报检不一致的，不能更改；或者是更改后与输出、输入国家地区法律法规规定不符的，均不能更改。 3、办理更改要提供的单据：（1）填写《更改申请书》（2）有关函电等证明文件（3）变更合同或信用证的，须提供新的合同或信用证 二、撤销 1、因故撤销的，可提出申请，并书面说明理由 2、报检后30天内未联系检验检疫事宜的，作自动撤销报检处理 3、办理撤销应提供的单据：（1）填写《更改申请书》（2）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

www.100test.com